

##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10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9844号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太立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司太立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司太立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司太立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司太立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司太立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8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司太立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373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589.5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75元，共计募集资金93,498.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58.7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93,039.2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9.9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2,779.2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199号）。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5月30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3,498.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18.76

二、募集资金净额	92,779.2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9,642.41
本年度使用金额	33,343.85[注 1]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59.3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7.72[注 2]

[注 1] 含本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结余资金 23.17 万元

[注 2] 发行费用中信息披露费用 24.53 万元和印花税 23.19 万元企业自行支付，未进行募集资金置换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账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5 月 30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351984499296		已注销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389686385683		已注销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系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5 月 30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 1,550 吨非离子型 CT 造影剂系列原料药项目	67,779.24	43,358.14 [注 1]	43,310.42 [注 2]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024 年 6 月 17 日

[注 1]其中使用现金方式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13,847.76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217.53 万元;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 29,292.85 万元

[注 2]使用现金方式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置换 14,017.57 万元,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置换 29,292.85 万元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 年 5 月 30 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10,000.00	2024年6月27日	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6月17日	2025年5月30日	10,000.00
5,000.00	2024年7月31日			2025年6月10日	10,000.00
5,000.00	2024年8月29日				
5,000.00	2024年8月30日				
5,000.00	2024年9月11日				
13,000.00	2025年6月12日	不超过12个月且不超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	2025年6月12日	2025年12月2日	5,500.00
				2025年12月22日	7,500.00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5月30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0,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5年4月29日	2026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9日

2.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年5月30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23.17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1,550吨非离子型CT造影剂系列原料药项目	23.1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2月26日	2026年1月13日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4 年 5 月 30 日	
募集资金总额	92,779.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343.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986.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变更项目， 或部分 变更 (如 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否	67,779.24	67,779.24	67,779.24	33,320.68	67,963.09	183.85	100.27	[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 向													
年产 1,550 吨 非离子型 CT 造影剂系列原 料药项目			67,779.24	67,779.24	67,779.24	33,320.68	67,963.09	183.85	100.27	[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3.17	25,023.17	23.17	100.0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92,779.24	92,779.24	92,779.24	33,343.85	92,986.26	207.0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847.7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69.81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置换14,017.57万元。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以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先行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如在工程款、设备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等），后续按月统计以上述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金额为29,292.85万元，已置换29,292.85万元。

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2024年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6月10日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不超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3,000.00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p>	<p>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且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在规定的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尚未到期的余额为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累计0万元。</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由于发行费用中信息披露费用24.53万元及印花税23.19万元由企业自有资金支付，未进行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已超过项目预算，因此形成募集资金节余金额23.17万元。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终止二期二阶段及二期生产线建设，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3.1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23.1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注]经公司充分认证，通过对存量设备的技术改造及生产工艺优化，能达到产能扩大的目标，同时实现整体资产产效益的提升。为了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经过审慎研究，2025年12月对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终止一期二阶段及二期生产线的建设。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的供需结构变化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自筹）资金适时另行建设